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11樓
南區
承辦人：楊馨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7706
傳真：02-27209111
電子信箱：dop-a105@mail.taipei.gov.
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大安高級工業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7月8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人管字第110300595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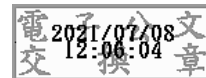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總說明、對照表及修正要點各1份 (16124508_1103005957_1_ATTACH1.pdf、
16124508_1103005957_1_ATTACH2.pdf、16124508_1103005957_1_ATTACH3.pdf、
16124508_1103005957_1_ATTACH4.pdf、16124508_1103005957_1_ATTACH5.pdf)

主旨：修正「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臨時人員進用及運用要
點」，並自即日生效；檢附總說明、對照表及修正要點各
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旨揭要點業已完成本府法律事務管理系統線上填報作業，
系統流水號為1102200J0012，請法務局刊登臺北市法規查
詢系統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

副本：臺北市議會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政府法務局（含附件）



大安高工 1100708



NNAA1106009081